

中信基金关于中信经典配置证券投资基金在中国建设银行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协商,中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从2007年9月18日开始在中国建设银行正式开通中信经典配置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转换业务。具体业务细则如下:

- 一、重要提示
1. 适用投资者范围:本业务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应基金合同规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
 2. 本公告仅对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也可拨打中信基金直销及理财咨询电话(010-8226189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http://fund.citic.com查询。

二、基金转换费用及转换份额的计算

1. 由中信经典配置证券投资基金向中信稳定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转换:(1) 均收取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具体费用如下:

持有时间	赎回费率
一年以内	0.5%
满一年(含)-不满两年	0.35%
满两年(含)-不满三年	0.2%
三年以上	0

(2) 同一笔转换业务中包含不同持有时间的基金份额,分别按照持有时间收取相应的赎回费用。

2. 由中信稳定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向中信经典配置证券投资基金的转换:(1) 持有期限在30日以内的中信经典配置证券投资基金向中信经典配置证券投资基金转换,每笔转换收取中信稳定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赎回费及所转入基金的费用,具体如下:

转换份额	交易费用
100万以下	0.1%赎回费+1.5%申购费
100万以上(含100万)-200万以下	0.1%赎回费+1.2%申购费
200万以上(含200万)-500万以下	0.1%赎回费+0.8%申购费
500万以上(含500万)	0.1%赎回费+每笔500元申购费

(2) 持有期限超过30日(含30日)的中信稳定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向中信经典配置证券投资基金转换,每笔转换收取所转入基金的相应申购费,具体如下:

转换份额	交易费用			
	90天以下	91(含)天-365天	366(含)天-730天	731(含)天以上
100万以下	1.5%	1.25%	1%	0
100万以上(含100万)-200万以下	1.2%	0.95%	0.7%	0
200万以上(含200万)-500万以下	0.8%	0.56%	0.3%	0
500万以上(含500万)	每笔500元	每笔500元	每笔500元	0

3. 在中信经典配置证券投资基金、中信红利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之间的转换:中信经典配置证券投资基金、中信红利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之间的份额转换,均收取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具体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	一年以内	满一年(含)不满二年	满二年(含)不满三年	三年(含)以上
转换费率	0.5%	0.35%	0.2%	0

4. 转换后的基金份额重新计算持有时间,转换之前的持有时间不累计计算。

三、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特此公告。

中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07年9月17日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在建设银行开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为了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07年9月19日起,通过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银行”)开办旗下汇丰晋信2016生命周期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汇丰晋信2016”,基金代码:前缀640001,后缀541001)、汇丰晋信龙腾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汇丰晋信龙腾”,基金代码:540002)和汇丰晋信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汇丰晋信动态策略”,基金代码:540003)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指投资者向代销机构提出申请,约定每月的申购金额和申购日期,由代销机构在每月固定申购日为投资者自动完成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理财方式。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不构成对基金日常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影响,投资者在进行相关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现就业务办理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可以投资境内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

二、办理场所

自2007年9月19日起,投资者可到建设银行代销上述基金的营业网点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申请。

三、申请方式

1. 凡申请办理本业务的投资者须首先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已开户者除外),具体开户程序遵循建设银行的有效规定。
2. 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后可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业务凭证,到建设银行各营业网点申请办理本业务,具体办理流程请遵循建设银行的规定。

四、办理时间

本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

五、申购费率

本业务的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与日常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相同。

六、定期申购金额

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时,投资者可与建设银行约定每月固定扣款金

额,每月扣款金额最低不少于人民币500元(含500元)。本计划不受日常申购的最低数额限制。

七、交易确认

每月实际扣款日即为基金申购申请日,并以该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内。基金份额确认查询起始日为T+2工作日,投资者可于T+2工作日(含该日)起到受理申请的原销售网点查询相应基金申购确认情况,并可以赎回该部分基金份额。

八、变更与解约

如果投资者想变更每月扣款金额和扣款日期,可提出变更申请;如果投资者想终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须办理定期定额申购解约手续,具体办理流程请遵循建设银行的有关规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变更和终止的生效日期遵循建设银行的有关规定。

九、业务规则

投资者通过建设银行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相关流程和业务规则遵循建设银行的相关规定。详情请咨询当地建设银行的代销网点或建设银行客户服务电话(95533)。

十、业务咨询

1.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35789998
公司网址:www.hsbcjcn.com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公司网址:www.ccb.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诚信信用地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者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九月十七日

证券简称:ST锦股 证券代码:600735 公告编号:2007-032

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价大幅波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在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后,做出如下公告:到目前为止并在在预期的两周之内,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影响股价的敏感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资产剥离或其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九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743 股票简称:SST幸福 编号:临2007-33

湖北幸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后,作出如下公告:本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的报刊为《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一切信息均以该披露的为准。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质询并确认,除公司已公告的重大事项之外,到目前为止并在在预期的两周之内,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影响股价敏感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其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幸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九月十四日

股票代码:600753 股票简称:ST冰熊 公告编号:临2007-051

河南冰熊保鲜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公司在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后,作出如下公告:公司第一步资产重组后尚余的应收账款和存货与重庆瀚置地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置的第二步重组方案正式上报稿正在制定当中,具体上报时间未确定。除该事项和本公司已披露的重大事项外,到目前为止并在在预期的两周之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确认不存在涉及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重大影响股价敏感信息的事项。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冰熊保鲜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600757 证券简称:ST源发 编号:临2007-058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公司在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后,作出如下公告:到目前为止并在在可预期的两周之内,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九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A股 600695 股票简称:A股 ST大江 编号:临2007-028
B股 900919 B股 ST大江 B

上海大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17,159,940股
-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7年9月20日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相关情况

1.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于2006年12月29日经相关股东大会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为2006年9月18日,于2006年9月20日完成股改后A股首次复牌。方案实施的内容:A股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获付3股。

2.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保留追送承诺,即:

在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如果发生以下两种情况之一者,绿庭(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庭(香港)”)将向追加对价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无限售条件的A股流通股追加对价一次,追加对价总计为5,148,000股股份。按目前A股流通股规模,相当于每10股A股流通股追送2股。(追加对价完成后,此承诺自动失效)

第一种情况:公司2006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意见;

第二种情况:公司2006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显示公司当年净利润为负。

如果触发上述追加对价情况,绿庭(香港)将在公司200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审计报告后10个交易日实施追加对价一次。

二、绿庭(香港)和同意参加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的募集法人股承诺:“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份数量,每达到其股份总数百分之二,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之内作出公告,但公告期间无需停止出售。”

3. 绿庭(香港)和同意参加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的募集法人股承诺:“本公司不会利用大江股权分置改革进行内幕交易、操纵市场或者其他证券欺诈行为。”

本承诺人将忠实履行承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除非受让人同意并有能力代本公司履行承诺事项,本承诺人将不转让所持有的股份。

如违反承诺事项,本公司愿依法承担违约责任,自愿按《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暂行办法》第七章“监管措施与法律责任”有关条款的规定,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交所等监管部门的处罚,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股本结构变化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公司股本结构表如下:

单位:股	项目	股份数量	股份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06,110,788	43.78%
1、境内法人持股		17,159,940	25.3%
2、境外法人持股		278,950,848	41.25%
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80,194,908	56.22%
1、人民币普通股		33,462,060	4.95%
2、境内上市外资股		346,732,848	51.27%
股份合计		676,305,696	100%

四、大股东占用资金的解决安排情况

方案实施之日起,在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绿庭(香港)承诺:“如果发生以下两种情况之一者,绿庭(香港)将向追加对价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无限售条件的A股流通股追加对价一次,追加对价总计为5,148,000股股份。按目前的A股流通股规模,相当于每10股A股流通股追送2股。(追加对价完成后,此承诺自动失效)”

第一种情况:公司2006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意见;

第二种情况:公司2006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显示公司当年净利润为负。

如果触发上述追加对价情况,绿庭(香港)将在公司200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审计报告后10个交易日实施追加对价一次。

二、绿庭(香港)和同意参加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的募集法人股承诺:“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份数量,每达到其股份总数百分之二,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之内作出公告,但公告期间无需停止出售。”

3. 绿庭(香港)和同意参加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的募集法人股承诺:“本公司不会利用大江股权分置改革进行内幕交易、操纵市场或者其他证券欺诈行为。”

本承诺人将忠实履行承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除非受让人同意并有能力代本公司履行承诺事项,本承诺人将不转让所持有的股份。

如违反承诺事项,本公司愿依法承担违约责任,自愿按《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暂行办法》第七章“监管措施与法律责任”有关条款的规定,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交所等监管部门的处罚,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股本结构变化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公司股本结构表如下:

单位:股	项目	股份数量	股份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06,110,788	43.78%
1、境内法人持股		17,159,940	25.3%
2、境外法人持股		278,950,848	41.25%
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80,194,908	56.22%
1、人民币普通股		33,462,060	4.95%
2、境内上市外资股		346,732,848	51.27%
股份合计		676,305,696	100%

四、大股东占用资金的解决安排情况

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的情况。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权分置改革工作备忘录(第14号)——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相关事宜》等有关规则,对公司相关股改除限售事宜进行了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

1. 载核核查意见书出具日,公司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遵守了股权分置改革时做出的各项承诺,不存在未完全履行承诺导致出售股份的情形;
2. 公司董事会提出的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申请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交易所规则。

六、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情况

1.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17,159,940股;
2.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7年9月20日;
3.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明细清单

单位:股

执行对价安排	持股数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占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总数的比例(%)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
募集法人股股东	17,159,940	17,159,940	4.51	25.3
合计	17,159,940	17,159,940	4.51	25.3

4.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的差异情况:

公司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存在60股的差异,主要是由于历史上公司送配产生46股零股(考虑股改方案改革因素,共计60股),由募集法人股股东上海砖桥实业公司予以承担解决,即上海砖桥实业公司所持募集法人股减少60股,公司募集法人股股东所持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由原来的17,160,000股变更为17,159,940股。

该变化导致的差异已在股改方案实施方案中说明,该差异不存在违法情况。

5.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为公司第一次安排有限售条件(仅限股改形成)的流通股上市。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本次上市	变动数	本次上市
0	17,159,940	17,159,940	0	0
278,950,848	278,950,848	0	278,950,848	0
296,110,788	17,159,940	278,950,848	0	296,110,788
33,462,060	17,159,940	50,622,000	0	33,462,060
346,732,848	0	346,732,848	0	346,732,848
380,194,908	17,159,940	377,354,848	0	380,194,908
676,305,696	0	676,305,696	0	676,305,696

特此公告。

上海大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9月17日

备注文件:

1. 公司董事会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申请表
2.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证券代码:A股 600695 股票简称:A股 ST大江 编号:临2007-029
B股 900919 B股 ST大江 B

上海大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价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在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后,作出如下公告:到目前为止并在在预期的两周之内,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影响股价敏感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其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大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600758 证券简称:ST红阳 编号:2007-035

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公司在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后,作出如下公告:本公司到目前为止并在在可预期的两周之内,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600759 证券简称:S*ST华侨 公告编号:2007-044号

海南华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提示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后,作出如下公告:经质询并确认,到目前为止并在在可预期的两周之内,海南华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影响股价敏感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其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的一切信息均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华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09月14日

股票代码:600760 股票简称:ST黑豹 编号:临2007-34

东安黑豹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公司在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后,作出如下公告:到目前为止并在在预期的两周之内,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影响股价敏感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其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安黑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9月14日

股票代码:600847 股票简称:ST渝万里 公告编号:2007-27

重庆万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后,作出如下公告:公司目前仍处停产中,除此之外,到目前为止并在在预期的两周之内,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影响股价敏感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其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万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600579 证券简称:ST黄海 公告编号:2007-037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在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后,作出如下公告:到目前为止并在在可预期的两周之内,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九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579 证券简称:ST黄海 编号:2007-038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七年半年报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07年8月27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七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因相关工作人员疏忽,会计报表附注中披露的会计政策中关于“长期股权投资”和“所得税”的表述有不合会计准则的部分,现予以更正,该部分内容更正不影响报表及主要财务数据。

1.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报表附注第12小项,原报表第18页)更正为: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A.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

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合并》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其它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公司对被投资企业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影响的程度,分别采用成本法和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企业不具有实际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企业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 收益确认方法

A.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为当期收益;

B.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负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它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股权投资损益减记至零为限,但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按照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5)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公司按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与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实现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2.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报表附注第15小项,原报表第19页)更正为:

按新会计准则一律采用资产负债表